



AEON CREDIT SERVICE (ASIA) COMPANY LIMITED
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00)

各位股東:

選擇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

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制定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07A條及2.07B條、《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8部及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1條,本公司現正作出安排,以確定閣下就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之選擇。

為了透過減少用紙、保護環境,本公司鼓勵及建議閣下選擇於本公司網站 www.aeon.com.hk 瀏覽及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網上版本」)以取代收印副本,及透過電郵以電子形式收取(i)所有日後在本公司網站上每次發佈公司通訊時發出的通知函件(「通知函件」);及(ii)所有日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懇請閣下填寫及簽署隨函附奉的回條(「回條」),並利用回條下方之郵寄標籤將其郵遞(如在本港投寄,無需郵資)至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代收,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該地址」),或電郵至 is-ecom@hk.tricorglobal.com (「該電郵地址」)。

倘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或之前仍未收到閣下填妥並簽署之回條或表示反對的書面回覆,及直至閣下以郵遞方式送達至該地址或電郵至該電郵地址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七天的合理預先書面通知前,閣下(i)將被視為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及(ii)將透過郵遞方式接收日後的通知函件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郵遞至閣下於公司股東名冊上所示的地址)。

如閣下選擇瀏覽及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以取代收印副本,閣下需要在回條中提供電郵地址,以便透過電郵以電子形式收取(i)日後通知函件;及(ii)所有日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倘若閣下在回條中未有提供可用的電郵地址,本公司將透過郵遞方式向閣下發送該等通知函件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直至閣下向本公司提供可用的電郵地址以收取該等公司通訊。

閣下可隨時透過郵遞方式送達至該地址或以電郵至該電郵地址,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七天的合理預先書面通知,更改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如閣下因任何理由未能收到印刷本及於瀏覽公司網站登載的公司通訊時遇到困難,本公司或股份過戶登記處於收到閣下以郵遞方式送達至該地址或電郵至該電郵地址的書面要求後,即免費發送閣下所選定的語言版本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予閣下。

請注意:(a)閣下可向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要求索取兩種語言版本的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及(b)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中、英文網上版本將會以可供閱覽格式在本公司網站 www.aeon.com.hk 登載。所有該等公司通訊的中、英文版本將根據上市規則要求以電子格式呈交聯交所,以便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上公佈。

倘若閣下對本函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股份過戶登記處查詢熱線(852) 2980 1333查詢。

承董事局命
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
洪敦信
公司秘書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件

附註

[^] 「公司通訊」指按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01條所定義,本公司已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局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

^{*}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尋求股東指示後就作為本公司股東如何行使其權利或選擇而發出之任何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與股息支付有關之選擇表格、與供股或公開發售有關之額外申請表格、公開發售下之既定配額申請表格、與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有關之接納表格,以及與供股有關之暫定配額通知書。